

花蓮縣 108 學年課程計畫、個別化教育計畫及相關表 件說明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10 月 29 日臺教國署原字第 1070126518 號函辦理。

二、實施目的：

- (一)協助花蓮縣國中及國小推動及辦理個別化教育計畫及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提升教育人員特教知能。
- (二)提昇本縣特教教師設計符合特殊需求學生所需之個別化教育計畫及特殊教育課程。

三、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四、承辦單位：花蓮縣玉里國小南區特教資源中心

五、研習時間及地點：

- (一)時間：108 年 3 月 30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 00 分至下午 4 時 00 分。
- (二)地點：壽豐國小文康活動中心 (花蓮縣壽豐鄉壽豐村壽山路 37 號)
- (三)名額：200 人。

六、參與對象：

- (一)本縣學校特教組長或特殊教育承辦人務必報名參加
- (二)本縣合格特教教師以班級為單位(巡迴輔導教師除外)務必指派一名教師報名參加。
- (三)本縣巡迴輔導教師務必報名參加。

七、研習內容與時間：

日期	研習時間	演講內容	講師或主持人
3/30 (六)	08:50~09:00	報到	南區特教資源中心
	09:00~12:00	課程計畫格式及 108 學年度課程計畫相關期程說明	待聘

	12：00~13:00	休息	南區特教資源中心
	13：00~15：00	個別化教育計畫格式說明	特幼科陳慧芸老師
	15：00~16：00	行介方案撰寫說明	待聘

八、研習時數：全程參與研習核給研習時數6小時。

九、辦理本活動經費由本府教育處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請惠允報名研習教師公(差)假登記，並於研習後得擇日補休6小時，惟課務自理。

十一、辦理本研習有功人員，由本府教育處依權責予以敘獎。

十二、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